



桑磊法考

2026

主观题

专项课 内部讲义

中国人民大学博士 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

赵一单

桑磊法考 出品

论述题

★ 内部资料 ★
★ 注意保密 ★

作者介绍



赵一单 中国人民大学博士 中国政法大学副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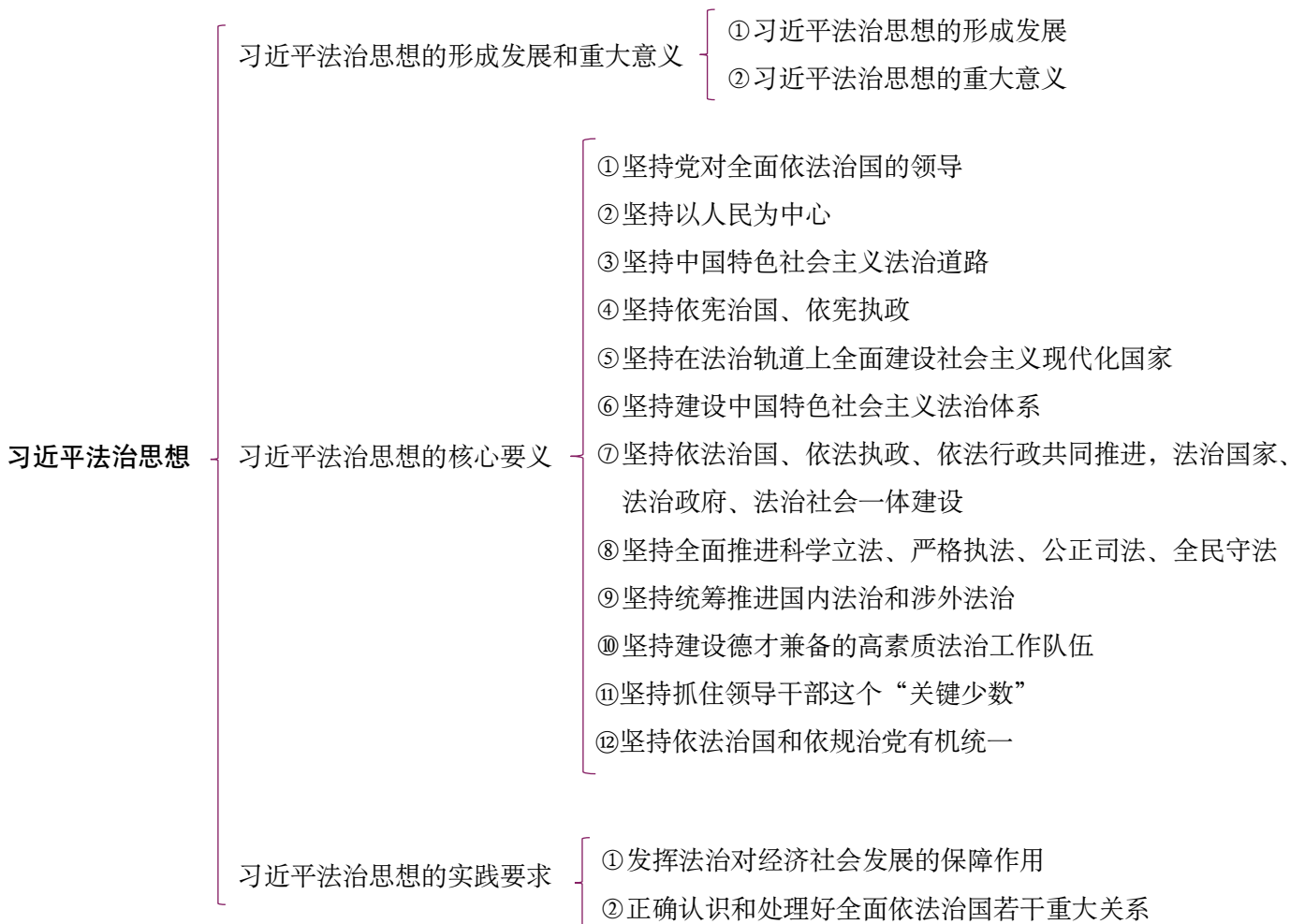
授课理念是“没有哪个考点天生就抽象”。注重体系构建和原理分析，擅长在条分缕析中将“乱花渐欲迷人眼”的考点重新各归各位。考生迈过理论法的难关后会豁然发现——“法考终有涯，理论可为舟”。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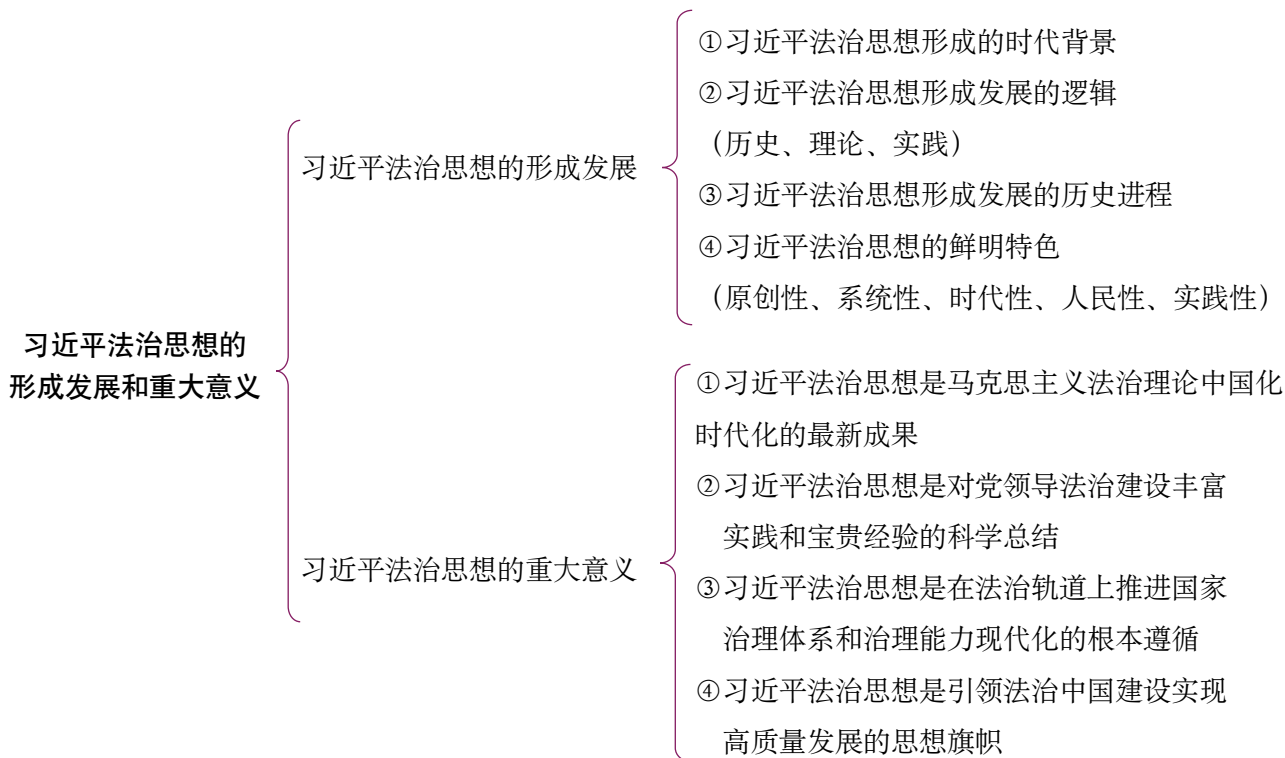
01	● 习近平法治思想知识体系	3
02	●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解题方法	5
03	● 习近平法治思想 2026 年主观题考点预测	14

第一部分 习近平法治思想知识体系

一、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知识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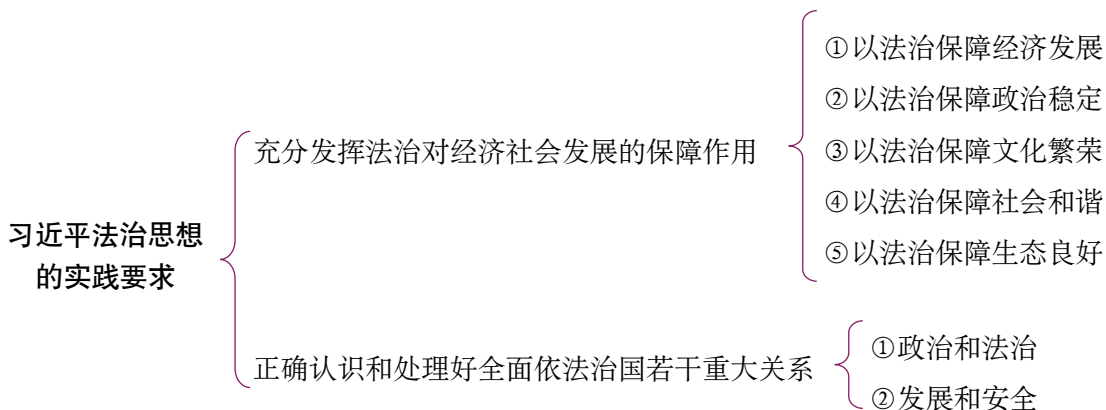
第一部分具体内容：



第二部分具体内容：

十二个坚持	具体内容	要点
一	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	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保证
二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全面依法治国的根本立场
三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全面依法治国的唯一正确道路
四	坚持依宪治国、依宪执政	全面依法治国的首要任务
五	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全面依法治国的时代使命
六	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	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手
七	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全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布局
八	坚持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环节
九	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	全面依法治国的迫切任务
十	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	全面依法治国的基础性保障
十一	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所在
十二	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	全面依法治国的内在要求

第三部分具体内容：



第二部分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解题方法

一、“三步四阶法”的内涵与运用

“三步四阶法”是一套解题答题方法，而非一套答题模板。在作答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主观题时，直接套用答题模板是一个大忌。从理论上而言，模板的答题思路是固化的（更糟糕的是，有些低质量的答题模板根本就没有答题思路可言），而真题的命题思路是灵活多变的，套用模板无异于刻舟求剑；从现实的角度而言，阅卷人一眼就能识别出哪些答卷是在直接套用模板（特别是当同样的答题套路反复出现时），这会显著拉低阅卷人对这些答卷的印象分。

相比起答题模板，“三步四阶法”确实有一定的运用门槛，这可能也是一部分考生仍然倾向于使用模板的原因。但这个门槛是必要的，法考是选拔性考试、淘汰性考试，为了从千军万马中脱颖而出，掌握这套方法、跨过这个门槛对于考生来说是非常关键的。多年来的实践也已经证明，三步四阶法是一套行之有效的解题答题方法，对考生取得高分具有显著效果。

“三步四阶法”顾名思义分为“三步”和“四阶”两个部分，前者针对“解题”，后者针对“答题”。考生在初学阶段，应当耐下心来，一步一步、一阶一阶向前推进，每一个环节都务求站稳脚跟，切忌心浮气躁、囫囵吞枣。等到熟练掌握这套方法，已经将其内化于心之后，则不妨根据考题的实际情况，将“三步”和“四阶”进行灵活整合，以这套方法的内核直击考题的核心。

（一）解题三步法

解题环节的三步是指：**第一，认真阅读材料，准确解读内容；第二，完整理解问题，把握逻辑关系；第三，列出结构层次，展开分析论证。**这三步的核心要义是：通过材料了解答题背景，

通过问题明确答题方向，结合背景与方向确定答题结构和层次。

第一步：认真阅读材料，准确解读内容。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主观题一般会提供两至三份材料，截至目前的真题中还没有出现过四份材料。这些材料有两个主要来源，一是总书记有关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讲话、重要论述。例如，2025年的材料一就来自总书记在2020年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二是党中央的重要文件。例如，2024年的材料一就来自当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对于一部分考生来说，这些材料可能令人感觉枯燥乏味。但实际上，这些材料中的一字一句都是经过反复推敲、反复修改的，包含了极大的信息量，全看阅读者是否具备相应的解读能力。为了培养相应的“语感”，考生在备考过程中可以有意识地利用碎片时间阅读此类材料，例如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的《习近平关于全面依法治国论述摘编》《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这两本书在“微信读书”中都有收录）等。

从历年真题来看，这些材料发挥的功能有三种类型：

一是提供背景信息。例如，2021年真题的材料一来自总书记在2020年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主要论述了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必须以科学理论为指导，而当年的具体提问是“结合你对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的理解，谈谈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面依法治国需要重点抓好的‘十一个坚持’”。换言之，材料一并没有提供太多的实质信息，主要是对整体背景作了介绍。对于这类材料，考生简单地进行泛读即可。

二是提供答题方向。例如，2024年真题的材料三围绕“科学立法是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前提”进行了论述，并且专门提到了《公司法》修订的例子，而当年的具体提问是“结合你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解，谈谈以法治保障营商环境的实践要求”。这其实就在提示考生，在作答时科学立法是一个重要切入点。在阅读此类材料时，考生就不能止步于泛读，在必要时应当通过划线等方式进行标记。

三是提供答题要点。例如，2022年真题的材料一来自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其中对于党领导下的司法体制改革所取得的成就进行了概述，而当年的具体提问恰恰就是“结合你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解，谈谈党的十八大以来改革重构司法权力配置和运行机制的重大成就和意义”。此时的材料一，无疑于直接为考生提供了答题要点。对于这类材料，考生就必须认真进行精读，甚至要逐字逐句地提炼其中的要点。

总结来说，考生需要在初步读题之后，带着问题意识去阅读材料，快速识别出不同的材料究竟在发挥何种功能，然后根据功能类型进一步决定是泛读还是精读某一份材料。

第二步：完整理解问题，把握逻辑关系。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主观题在具体提问时，基本的表述形式是“请根据材料，结合……，谈谈……”。

从历年真题来看，“结合”的内容有以下三种类型：

1. **结合作为一个整体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如2022年、2023年（第二问）、2024年真题）；

2. 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某一部分，如 2021 年真题是“结合你对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的理解”，2025 年真题是“请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

3. 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某项具体内容（通常是某项核心要义），如 2015 年真题是“结合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2020 年真题是“结合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工作的要求”。

考生在这一步分析时需要注意，“结合”的具体内容直接决定了：（1）答题时如何开篇；（2）答题时具体论述的范围。正如讲义的第一部分所示，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整个知识体系包括三个部分：形成发展和重大意义、核心要义、实践要求。

如果提问是结合作为一个整体的习近平法治思想，那么答题的开篇可以从整体上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形成发展和重大意义进行概述，在具体论述时也可以从整个知识体系中选取同材料和提问相关的内容；如果提问是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某一部分（例如限定在核心要义），那么答题的开篇需要聚焦在这一部分，具体论述的范围也不宜超出该部分；同理，如果提问进一步限定为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某项具体内容，答题的开篇就更不能泛泛而谈，必须紧紧围绕这项具体内容的意义展开，具体论述也要尽可能紧贴该内容。

继续分析历年真题，“谈谈”的具体内容较为多样化（这也再次说明了答题模板的局限性），从宏观层面可以提炼为以下三种类型：

1. 谈谈作为一个整体的习近平法治思想（或者其与某事物之间的关系）。这种情况很少见，目前只出现在两个特殊年份：2021 年作为中央正式提出习近平法治思想之后的第一年，提问是“谈谈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面依法治国需要重点抓好的‘十一个坚持’”；2025 年作为中央正式提出习近平法治思想 5 周年，提问是“谈谈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

2. 谈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某项核心要义。如 2015 年真题是“从立法、执法、司法三个环节谈谈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意义和基本要求”，2019 年真题是“谈谈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重要意义以及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的根本遵循”，2022 年真题是“谈谈党的十八大以来改革重构司法权力配置和运行机制的重大成就和意义”，2023 年真题第二问是“谈谈你对依宪治国和依宪执政的认识”。

3. 谈谈法治对于某领域的作用。如 2020 年真题是“谈谈如何发挥法治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积极作用”，2024 年真题是“谈谈以法治保障营商环境的实践要求”。

到这一步分析时，考生需要注意比较提问中“结合”的内容与“谈谈”的内容之间的大小关系。这里有三种可能：

1. “大”对“大”。如前所述，这种情况很少见，仅有的例子如 2021 年真题是“根据材料，结合你对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的理解，谈谈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面依法治国需要重点抓好的‘十一个坚持’”。此时无需特别提炼逻辑关系，可以直接进入答题环节的“四阶”。

2. “小”对“小”。如 2019 年真题是“请根据上述材料，结合你对深化党和政府机构改革的认识，谈谈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重要意义以及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的根本遵循”。此时无需过多考虑如何从宏观转入微观，根据具体提问建立起前后两者之间的联系即可。

3. “大”对“小”。这种情况较为常见，如2024年真题是“请根据上述材料，结合你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理解，谈谈以法治保障营商环境的实践要求”。此时就需要认真分析，如何从“结合”的宏观内容，有机地、逻辑地过渡到“谈谈”的具体内容，并且在接下来的“四阶”答题中紧扣这一逻辑链条。

第三步：列出结构层次，展开分析论证。

这一步与第二步的逻辑关系分析是紧密衔接的。当然，由于第二步聚焦在提问上，考生在进行第三步分析时，需要重新回到材料，带着寻找逻辑关系的问题意识，提炼重点信息，然后结合第二步的分析列出结构层次。

仍以2024年真题为例，如前所述，该题的提问是典型的“大”对“小”，因此基本的逻辑关系是需要从宏观的习近平法治思想过渡到以法治保障营商环境。此时再去阅读该题的材料一：

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必须更好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既“放得活”又“管得住”，更好维护市场秩序、弥补市场失灵，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摘自《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不难发现其中的关键词是“市场”和“市场经济”，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中就包含了“习近平法治思想贯穿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各个领域……为深刻认识全面依法治国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地位提供了科学指引”，据此就可以提炼出一条从习近平法治思想到市场经济再到保障营商环境的过渡和转变逻辑，整个答题的结构层次也就呼之欲出了。

（二）答题四阶法

答题环节的四阶是指：**一阶开题，开宗明义；二阶升级，主题进阶；三阶立意，画龙点睛；四阶收官，补强升华。**这四阶的核心要义是，根据前面的三步分析所列出的结构层次，充分运用所学的具体知识，按照四阶的答题思路，形成完整的答题内容。

一阶开题，开宗明义

本阶旨在阐释提问中“结合”的内容。根据前面的类型化整理：

如果提问是结合作为一个整体的习近平法治思想，则考生概述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即可。

如果提问是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某一部分，那么考生需要根据具体情况，对该部分的基本内涵、内容定位、重要作用等进行概述。

如果提问是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某项具体内容，那么考生务必紧扣该项具体内容，对其基本内涵和重要作用进行概述。通常而言，这类提问是结合某项具体核心要义，在具体课程讲义中，每一项核心要义中的第一部分内容都是针对其基本内涵和重要作用的，考生可以据此进行准备。

本阶答题的大忌是不管三七二十一直接套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四项重大意义。考生务必要仔细审题。

二阶升级，主题进阶。

本阶旨在从提问中的“结合”转向“谈谈”，重点在于呈现两者之间的逻辑关系。在前面整理出的三种对应关系中，“大”对“大”过于少见，没有什么参考价值。以下围绕“小”对“小”和“大”对“小”进行说明。

如果是“小”对“小”的情形，考生在本阶作答时直接根据具体情况呈现两者之间的逻辑关系即可。例如 2019 年真题是“请根据上述材料，结合你对深化党和政府机构改革的认识，谈谈法治政府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中的重要意义以及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的根本遵循”，此时考生可以直接论述：深化党和政府机构改革的目标就是建设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法治政府（这实际上也是该题材料的原文）。

如果是“大”对“小”的情形，考生在本阶作答时需要呈现出如何从宏观自然而然地过渡到微观。前面已经以 2024 年真题为例进行了分析，此处不再赘述。

三阶立意，画龙点睛。

本阶是对具体提问的核心论述，是主观题作答的主体内容。与此同时，本阶也是直接套用答题模板的“重灾区”。常见的答题套路有：1. 直接套用核心要义的“十二个坚持”，将这十二个坚持从头到尾逐一写上；2. 直接套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中的“法律规范体系——法治实施体系——法治监督体系——法治保障体系——党内法规体系”；3. 直接套用作为全面依法治国重要环节的“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

在以上三种典型套路中，直接套用“十二个坚持”是大忌，绝对不可取。至于“五大体系”和“十六字方针”，客观上确实提供了一个可参考的答题框架，但也绝对不能直接照搬，必须要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具体提炼。

事实上，从历年真题来看，命题人往往会在材料中提供本阶的答题方向，甚至是提示答题要点。因此考生在答题时，千万不要为了所谓的节省时间而略过对材料的阅读和分析。

四阶收官，补强升华。

本阶旨在对答题内容进行整合升华。考生在作答时，可以再次回到具体提问中“结合”的内容，在第一阶概述的基础上，从习近平法治思想（或其中某个部分/某项具体内容）的意义、作用等层面进行展望和拓展。

如果题目有两问（如 2023 年真题），那么考生可以在本阶对两问中的次要问题进行补强式作答，使整个作答更为完整。

二、完整实例演练



案例

例：2025 年真题回忆版

材料一：中华法系凝聚了中华民族的精神和智慧，有很多优秀的思想和理念值得我们传承。出礼入刑、隆礼重法的治国策略，民惟邦本、本固邦宁的民本理念，天下无讼、以和为贵的价值追求，德主刑辅、明德慎罚的慎刑思想，援法断罪、罚当其罪的平等观念，保护鳏寡孤独、老幼

妇孺的恤刑原则，等等，都彰显了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智慧。近代以后，不少人试图在中国照搬西方法治模式，但最终都归于失败。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只有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从我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实践中探索适合自己的法治道路，同时借鉴国外法治有益成果，才能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夯实法治基础。（摘自习近平：《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材料二：在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并论述了“两个结合”的重大命题，并在党的二十大上进一步作出深入论述。习近平法治思想总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实践规律，传承中华法律文化精华，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的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精神特质融会贯通起来，是在法治领域坚持“两个结合”的光辉典范。（摘自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习近平法治思想开辟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

问题：请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谈谈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承。

答题要求：

1. 无观点或论述、照搬材料原文的不得分；
2. 观点正确，表述完整、准确；
3. 总字数不得少于 600 字。

参考答案：

一、中国共产党在一百多年的革命、建设、改革历程中，始终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法治建设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相结合的最新成果。把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的思想精髓同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精神特质融会贯通起来，是在法治领域坚持“两个结合”的光辉典范。

二、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是一个构建在深厚道德基础上的关于规则、制度和秩序安排的法律价值传统，承载着调整行为与制度安排的国家与社会治理的丰富历史经验，其作为一种文化的力量，深深地嵌入中国式法治现代化进程之中。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形成发展蕴含着深刻的历史逻辑，对以中华法系为标志的中华法治文明进行了深刻总结和反思，使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精髓得到传承，使法治的中国精神和民族特色得以彰显。

三、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中，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承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在探索法治道路的过程中充分认识到我们的国家治理有着长期积累的经验和优势，注重研究我国古代法制传统和成败得失，汲取营养、择善而用。这从整体上体现了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法律文化的高度重视和系统传承。

2.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以人民为中心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和根本立场，坚持法治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保护人民。这体现了对于民惟邦本、本固邦宁的民本理念的传承。

3. 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强调法治社会是构筑法治国家的基础，提出法治建设既要抓末端、治已病，更要抓前段、治未病，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这体现了对于天下无讼、以和为贵的价值追求的传承。

4. 坚持公正司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强调司法人员必须信仰法律、坚守法治、端稳天平、握牢法槌，铁面无私、秉公司法。这体现了对于援法断罪、罚当其罪的平等观念的传承。

5. 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使法治和德治在国家治理中相互补充、相互促进、相得益彰。既重视发挥法律的规范作用，又重视发挥道德的教化作用。这体现了对于出礼入刑、隆礼重法的治国策略的传承。

四、坚持“两个结合”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具有深邃科学性、鲜明主体性、强大生命力的最大法宝，是贯穿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发展进程的方法精髓。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赋予科学理论鲜明的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进一步夯实了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的文化基础和群众基础，使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持续焕发旺盛的生机和活力。

难度：难

考点：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法治建设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的最新成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正确道路；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

命题和解题思路：

2025 年是习近平法治思想正式提出 5 周年。习近平总书记 2020 年 11 月 16 日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中指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是国家治理的一场深刻变革，必须以科学理论为指导，加强理论思维，从理论上回答为什么要全面依法治国、怎样全面依法治国这个重大时代课题，不断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取得新成果”。其中所提到的“不断取得新成果”，实际上就是在强调习近平法治思想是一个在实践中不断创新发展的理论体系。这也可以说是“与时俱进”这一中国共产党人在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的历史进程中形成的鲜明理论品格的必然要求。

这五年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一系列直接以法治建设、法治改革、法治工作为主题的讲话和文章，尤其是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把法治建设单列为一章进行重点论述和重要部署，对新时代法治建设的历史性成就作了精准概括，对今后五年以至更长时期法治建设的主要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作出规划和部署，并提出了一系列有关法治建设的新概念新命题新论断。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将“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作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原则。这些讲话和论述展现出我们党在全面依法治国、建设法治中国、在法治轨道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等方面的新认识，反映出习近平法治思想与时俱进的创新发展。

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一系列创新发展中，“两个结合”属于方法论层面的创新发展。“两个结合”，即“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科学理论的必由之路。2021 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首次提出“两个结合”。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对“两个结合”进行

了科学阐述。2023年6月2日，在文化遗产发展座谈会上，习近平总书记进一步阐述了“两个结合”的科学内涵和重大意义，指出“两个结合”是在五千多年中华文明深厚基础上开辟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由之路”，是我们取得成功的“最大法宝”。

本题在习近平法治思想提出5周年的背景下进行命题，从“两个结合”这一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方法论层面的创新发展切入，选取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传承这一角度进行考查。“两个结合”作为本题的宏观背景，具有相当的抽象性，使得本题具有较大的考查难度；但是命题人也通过提问中的“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传承”，以及材料中有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具体阐述，给考生提供了必要的提示。考生需要透过材料和提问准确把握背后的要义，凭借对基础知识的掌握进行针对性作答。

考生应当遵循“三步四阶法”的解题答题方法，按步骤解题，全方位答题。在解题阶段，考生应按照“三步法”的要求：“认真阅读材料，准确解读内容；完整理解问题，把握逻辑关系；列出结构框架，区分逻辑层次”。在答题过程中，考生应按照“四阶法”层层推进，步步为营，遵循：“一阶开题，开宗明义；二阶升级，主题进阶；三阶立意，画龙点睛；四阶收官，补强升华。”下面展示如何按照“三步四阶法”答题。

具体来说，在解题阶段，分三步走：

第一步：认真阅读材料，准确解读内容。本题材料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和“两个结合”展开。材料一摘自《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有力法治保障》，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讲话的主要部分，引文对中华法系、中华法制文明进行了高屋建瓴的论述，也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进行了具体的阐述。材料二摘自《习近平法治思想开辟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是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办公室在《求是》上刊发的重要文章，引文集中论述了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两个结合”之间的深刻联系。

第二步：完整理解问题，把握逻辑关系。本题提问的限定是“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这实际上是一个非常宽泛的限定，因为“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就已经涵盖了官方辅导用书中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三分之二内容。这就需要考生紧扣提问的后半部分，即“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传承”，对于前半部分的宽泛限定进行再提炼。同时，考生也不能局限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上，必须结合材料二意识到，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传承实际上就是“两个结合”中的“第二个结合”在法治领域的体现。如此，本题内部的逻辑关系就清晰呈现出来了：既要论述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传承，又要升华到“两个结合”的高度。

第三步：列出结构框架，区分逻辑层次。本题围绕“传承”进行考查，其中最核心的内容当属“如何传承”（也就是后面“四阶法”中的第三阶）。但是考生应当特别注意，不能只谈如何传承，因为这样就缺少答题的逻辑结构了。在如何传承之前，应当先论述“为何传承、何以传承”；而在如何传承之后，则需要论述传承与“两个结合”的关系进行升华。如此，本题作答的整体结构框架也就形成了。

在答题阶段，考生应熟练使用“四阶法”，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知识点，充分展示答题的逻辑关系和层次。本题的重点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考生应当紧紧围绕这一主题，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中提炼出最能够体现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内容，在此基础上进行作答。

具体而言，“四阶法”展现为四段内容，以下述方式展开：

第一阶：开题，开宗明义。本题的限定条件（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很宽泛，因此考生在本阶之中不能泛泛地就限定条件展开论述，而是要结合两份材料，概述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两个结合”之间的关联，为后面各阶的展开奠定基础。

第二阶：升级，主题进阶。本题的考查重点在于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的传承，因此在本阶之中，考生的主要任务就是呈现出这两者之间的逻辑关联，从第一阶有关“两个结合”的宏观论述转向有关“为何传承、何以传承”的具体讨论。

第三阶：立意，画龙点睛。本题要求考生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来论述其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的传承，但命题人显然不是要考生结合全部核心要义，或者结合全部的实践要求来进行作答，而是需要考生从中进行具体判断和筛选，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中最能够体现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传承的内容呈现出来，如此才能够把握住命题人的真正意图。

第四阶：收官，补强升华。本题直接提问的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的传承。但是材料二始终在提示考生，这种传承是“两个结合”中的“第二个结合”，因此到了收官升华阶段，必须要再次回到“两个结合”上来。考生需要对“两个结合”之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意义进行论述，如此就可以做到完美的收官。

答案解析：

第一阶的答题内容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两个结合”之间的关联而展开。这里的关键在于，考生不能只看到题干中的“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的传承”，而是需要意识到材料一所提及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与材料二所提及的“两个结合”之间的内在关联，在回答中重点呈现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在法治领域坚持“两个结合”的光辉典范，进而完成本题作答的“顶层设计”。

第二阶是升级阶段，需要从“顶层设计”转入有关习近平法治思想为何传承、何以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的论述。考生需要从两个方面进行作答：其一，结合材料一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的描述，提炼出这种法律文化的内在特质，重点呈现其对于国家与社会治理的现实意义；其二，结合材料二提到的“第二个结合”，从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发展的历史逻辑切入，重点呈现其对于中华法治文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的深刻总结和传承。概言之，“传承”的前提是相互契合，这就决定了本阶需要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和习近平法治思想进行双向作答。

第三阶是答题的核心内容。考生在作答时需要根据题目要求“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但是不能面面俱到。此时对于材料一的解读和分析非常关键，因为其中很具体地描述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有哪些值得传承的内容。考生应当逐一分析这些具体的传统法律文化，然后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和具体实践中寻找对应的内容。如此，就不难形成本阶的答题框架。这里还需要特别注意，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

道路本身就蕴含了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因此在第三阶的五个小点中，是把这项坚持作为第一点。随后的四个小点，则分别指向了对于具体传统法律文化的传承。

第四阶是收官阶段。作为收官和升华，考生显然不能再简单重复“传承”，而是要上升到材料二所提及的“两个结合”的高度进行论述。一方面，考生需要强调“两个结合”对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意义；另一方面，考生也需要答出习近平法治思想通过“两个结合”使得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保持了旺盛的生机和活力。

第三部分 习近平法治思想 2026 年主观题考点预测

一、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

“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作为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要义新增的第十二个坚持，是 2026 年主观题当之无愧的头号热点。从 2026 年考试大纲的具体内容来看，有两种可能的考查方式：一是理论性考查，侧重于如何发挥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的互补性作用；二是实践性考查，可能将本项坚持与“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坚持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等结合在一起，侧重于如何发挥依规治党在管党治党中的作用。

二、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2026 年考试大纲将原先的“坚持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新为“坚持在法治轨道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从内容变动程度来看，本项坚持可以说仅次于完全新增的“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在“坚持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受到高度瞩目的背景下，命题人也有可能反其道而行之，选取本项坚持进行主观题考查。可能的考查角度有：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坚持改革与法治同步推进。

三、生态环境法典与法治的保障作用

生态环境法典已经于 2026 年 3 月由全国人大表决通过，这是我国继民法典之后的第二部法典。生态环境法典将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理论、制度、实践成果以法典化的方式确定下来，对于完善生态环境法律制度体系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从近年真题来看，2024 年真题考查了以法治保障营商环境的实践要求。命题人可能延续这种命题方式，结合生态环境法典考查以法治保障生态良好的实践要求。

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创新发展

2026 年考试大纲对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修订幅度是近年来少见的。这种修订的背景是，2025 年是中央正式提出习近平法治思想 5 周年，当年 11 月份也召开了第二次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

会议，会上围绕全面依法治国提出了一系列新要求，这些新要求实际上也就构成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创新发展。从 2025 年真题的命题思路来看，命题人从整体上考查了习近平法治思想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2026 年也有可能延续这种宏观的命题思路，考查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创新发展。可能的考查角度有：建设更加完善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社会主义法治国家。